

别以「法律」唬人

鲁风之曰「商人以燭的不合理及失败教训了，标榜已横成既视成份。倘至中国人擅理制事的我国，商包受到享到（1，可以治理国家政事，更可以入党。所谓香港後期的港督是英国的国务院政治领袖，却未提到其真正的企圖——安排及佈置不利于回歸的笨蛋和工作。

以資本主義良的規律批評「商人治港」的上失败了，以主观上破绽性了認爲部分港人政治人物对「香港前途」上「都悄悄有所变化了（变化甚么？不搞回歸；抗拒《基本法》管治？有何理由？）。不管商人治港或政客治港，首要的条件是要遵守《基本法》規範，在执行上必须有威性的分別：强制性或温和性，即即用行政主导地执行。

香港並非一個國家，它只是一個上保持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，五十年不变了的地区，客观的现实环境，毋需要一些对《基本法》不认同及抗拒、充满野心、绝对自主的政治领袖治港，更何况香港的定位是经济特区、金融中心的角色，而非为外牌利用为政治演变的「跳踏先锋」。而次7.1.也所示出彼此的資本主義发展规律不同：彼者可以找到適合自己阶级的政治领袖（馬經）為代理；此者则是有违离於政治的資產壟斷階級，所以一系的示威者，極少見有举家投奔彼者的怀抱，仍继续恶毒

~~时间：十月二十日~~

港，一旦稍有甦醒，初就自己被某些政客及傳媒所愚弄。

~~是印國統~~。香港的行政長官一定要由各界人士代表80%的人的連署會選出，由中央政府任命；從來就是國香港、忠於中華民族的~~爱国者~~炎黃子孫。

(2空)

明白孰了解香港回歸過程~~真相~~的人，都知這時代忿忿不甘心者，時刻都想毒害香港，自特區升上五星旗不久，就先來一個毀滅的、但又声東擊西（~~在東面亞泰動~~）的經濟突襲——掀起一場香港金融風暴，致令香港的股市、地產、商場、旅遊等大崩潰，一泻千里，港人的食產一夜之間化為烏有。尤幸香港背後有一座大山，給予臺灣大力支持，一聲号令將岸壁殺個片甲不留，夾着尾已逃出香港。

難道《基本法》論資本主義發展規律和建制，明白事理、科學的人都难以同意，社會發展和自身發展的規律，都受到天、地、人的规范和限制——地區和氣候、環境和水土、固結與斷裂，這是客觀而又具有科學根據的發展規律，請別再以「規律」彌縫、唬人好了。

7月1日

(谎言甲)

12-5-05

魯文 11-5-07成稿

監管處操與愛詩·林瑞雄詩(改制方案小组)